

对旅游体验及相关研究的解读

赵红梅

【摘要】本文首先分析旅游体验与休闲的内在联系,在此基础上介绍国内外学术界对旅游体验的研究概况,并就此对相关理论作出客观评述,以期待更多研究者深入到旅游体验的研究中来。

【关键词】旅游体验;休闲;旅游体验研究

【作者】赵红梅,厦门大学人类学与民族学系 2005 级在读博士生。福建厦门,361005

【中图分类号】C912.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4-454X(2007)04-0171-008

Concerns on Tourist Experience and Researches Related Zhao Hongmei

Abstract: With the view of tourist experience having inherent relationship with leisure, this paper generalizes the researches on tourist experiences home and abroad and makes objective comments on them, in order to attract more researchers with different backgrounds to make further study on tourist experience.

Key Words: tourist experience; leisure; researches of tourist experience

旅游现象中外有之,古今有之。个别的、零散的、偶然的旅游可以回溯到很早的时代,而只有当规模化的大众旅游出现时,才会有人去关注此现象的本质及其形成原因。旅游研究首先发轫于意大利,意大利政府统计局于 1899 年发表的《在意大利的外国人的移动及其消费的金钱》,是可见到的从学术角度研究旅游现象的最早文献,当时意大利是重要的旅游接待国。此后,对旅游现象的研究因战争而几度兴衰,但总体呈现“高度分散与独立活动”的特征,而且重应用轻基础研究的倾向严重。比如旅游者研究,对其定义的分歧姑且不谈,多数只针对市场做旅游者需求等方面的分析,而对于旅游者体验,则较少纳入理性思考范畴。谢彦君教授说,旅游体验,应该成为整个旅游研究的核心内容,这话在体验经济时代尤其适用。旅游体验作为体验经济时代的一个典型表征,应该进入学术视野,成为解读体验时代特征与本质的一把钥匙。

“休闲”视野下的旅游体验

旅游,首先是作为一种休闲方式而引起学界关注的,因为在休闲状态下,旅游体验才得以实现。不仅如此,休闲直接涉及体验的本质,在这一点上,借鉴尼采关于“清醒、孤独、梦幻与沉醉”的思想不无裨益。清醒意味着怀疑与批判,孤独意味着审美与超越,梦幻意味着审美中对外观世界的体验,沉醉意味着对世界本体的艺术化投入,这四重体验的合奏便是“自由人”。何谓自由人,从“自由境界”与“自由行为”的解说中可见一斑:“自由境界”是酒神狂欢的境界,是克服

阻力的欢乐,是查拉图斯特拉的圆舞曲;“自由行为”则是大创造与大毁灭、是大肯定与大轻蔑,是创造意义的行为,是不断地自我超越的行为,是不断超越人生之痛苦、虚无和泥泞的行为。可见,“自由人”是自我实现状态下的人,亦即,自我实现的人,才是真正自由的人,因此,自由是人之为人的终极目的。自由体验,在尼采的“沉醉”、弗洛伊德的“升华”等状态中均可获得,不过其却与另一个命题——“休闲”,存在着必然的内在联系。

多数学者倾向于将休闲产业的出现归诸于不断推出的新技术以及某些消费时尚或趋势。1999年第12期的美国《时代》杂志预测,2015年前后,发达国家将进入“休闲时代”,譬如美国,其休闲业在国民生产总值中将占有一半的份额;而且会有越来越多的人有条件将生命中50%的时间用于休闲、娱乐。然而,休闲不仅仅是技术、效率累积的结果,而且亦是自由人的本性,它与所谓的“经济理性人”是截然对立的。

休闲学的代表人物杰弗瑞·戈比说,“休闲是从文化环境和物质环境的外在压力下解脱出来的一种相对自由的生活,它使个体能够以自己喜爱的、本能地感到有价值的方式,在内心之爱的驱动下,为信仰提供一个基础”。照此定义,休闲并非单纯是那种“在一段时间内无所事事”的状态,它是个体安然、自在处置自我的一种状态。席勒在200年前曾有个著名的论断,他说,“只有当人是完全意义上的人,他才游戏,只有当人游戏时,他才完全是人”。因此,体验的极致——高峰体验的获得必然需要以休闲为前提条件。

关于“休闲”,美国社会学家凡勃伦(Thorstein Bunde Veblen)1899年在其著作《有闲阶级论》(Theory of the Leisure Class)中就有相关论述,不过他强调摆阔式的消费;麦坎内尔在《旅游者:休闲阶层新论》(The Tourist: A New Theory of the Leisure Class)中直接指出有闲中产阶级是出于对“真实性”的寻找,才外出旅游。在法国社会学家乔弗里·杜马泽迪尔(Joffre Dumazedier)“文化”理论的启发下,人类学视野下的“旅游”概念也与休闲联系起来。人类学者认为,旅游是某种形式的休闲活动,而旅游者就是休闲中的旅行者,休闲状态下的旅行者是摆脱了重要社会责任与义务的人。此定义无疑很宽泛,丹尼尔·纳什(Dennison Nash)也曾经对旅游者做过类似的界定,其界定几乎囊括所有离家外出的人。人类学对旅游者的界定,正是由其跨文化研究之特点决定的,各种类型的旅游者,是跨文化研究的基础。然而,杰弗瑞·戈比的“休闲”定义与人类学的“旅游”定义却存在某些共同点,即,人们从世俗中解脱出来,按自己喜爱的方式去度过一段时间,并从中获得价值与意义。旅游与休闲在内涵上的重合,就注定旅游必然具有休闲的特性,因此,将旅游视为一种休闲方式是有充分理由的。

其中,参与性活动最易激起旅游者的休闲心性,并可能产生忘我的高峰体验。在体验时代中,人们尝试做各种各样的事情来获得期待中的体验。彼得·加特曼为现代人描述了可以亲身尝试的28种历险方式:水上居住、水陆联运、山地骑车、骑牛、乘雪橇、远航、飓风追逐、峡谷漂流、护送车队、观察海豹、冰山旅行、捕捉海雀、驾驶赛车、热气球飞行、攀岩、探洞、乘筏冲浪、驾独木舟、弯道旅行、扎营远足、亲吻鲸鱼、美洲驼驮运、特技飞行表演、划旱船、重演历史战役、乘破冰船、极地耐寒与乘狗拉雪橇。这些方式不同于寻常的观赏审美,它们大都属于另类的极端体验,但正是这类参与性活动更容易使人产生刺激、忘我的高峰体验,而且此类活动通常由旅游业“名正言顺”地供给。

总之,休闲、自由人、旅游体验,三者之间具有必然的依存关系。休闲与心灵的自由自在紧密相关,如果说休闲是自由人的本性,那么旅游也是自由人的本性,旅游中的体验,一部分如狄尔泰所言,正是社会、历史的产物,如旅游中的世俗愉悦体验;而一部分,则是与休闲相关的、自由人的纯粹体验,譬如纯粹的、超功利性的审美体验与投入、忘我、参与性的高峰体验等。在下文中,如无特殊说明,其所讨论的旅游体验均属于与休闲特性紧密联系的、超功利性的体验。

在认识到旅游体验之“休闲”特质的前提下,对旅游体验本质的研究才有可能继续进行,实际上,多数旅游体验研究都存在一个预设,即:只有在休闲状态下,人们才可能获得旅游体验。因此,旅游体验的学术研究,对其内涵的分析较少,而对其现象与诱因的分析居多,以下将对旅游体

验研究的主要成果进行梳理,并做出相应评述。

旅游体验研究

旅游体验的理论研究,国外要远远早于国内,其研究视角,归纳起来,无外乎社会学、人类学、哲学以及心理学。在上个世纪七十年代的英语世界,对旅游本质及其与朝圣、仪式、游戏或生命周期之关系的研究,是人类学与社会学的一项基本课题,这些研究借用了人类学者维克多·特纳(Victor Turner)关于仪式与朝圣的论述以及社会学家 Mihaly Csikszentmihalyi 的“畅爽(flow)”理论。马坎内尔(Mac Cannell)继而将社会学、人类学、符号学进行综合运用,其理论产生了广泛的影响;在以“欧洲—北美”为中心的研究偏好中,格雷本(Graburn)毅然将跨文化研究方法引入旅游研究中。这些成果,都对旅游体验研究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另一方面,旅游研究一直依循“拿来主义”,从经济学、管理学、规划学、营销学、地理学、生态学、美学、史学,到哲学、社会学、人类学、心理学等,多学科研究方法早已司空见惯于旅游研究之中。正是这种跨学科研究方式,使得旅游研究的学科界限日益模糊,每个学科的方法、理论都可能被其他学科所采借,其中,以人类学与社会学的彼此借鉴为甚。

鉴于旅游研究的多学科特点,以下对部分旅游体验研究成果的介绍,将会忽略学科藩篱,偏重理论方面的阐述。

(一) 国外旅游体验研究概况

1. 朝圣或仪式论

英语世界国家对旅游体验的关注与“真实性(authenticity)”有关。马坎内尔的《旅游者:休闲阶层新论》表达了一个明确的观点:旅游者,就是离开身处的虚假世界,去寻找存在真实性之时空的人。然而,马坎内尔在书中很快打碎旅游者的美梦,他结合戈夫曼(Goffman)的“前台—后台”理论,进一步揭示旅游的“真相”。他认为,舞台真实性使旅游者追求真实体验的原初愿望成为泡影,那些渴望真实体验的人,相信旅游可以使自己接近真实体验的方向。然而,现实经常是这样的:以为进入了“后台”的人,实际是被带入了预先准备好的“前台”。完善发展的大众旅游体系将旅游者完全包围在舞台化旅游空间中,没有“出口”。即便那些热爱冒险的旅游者,也只是从一个舞台移动到下一个舞台而已。因此,布斯汀(Boorstin)才轻蔑地断言说大众旅游者陷入到巨大的欺骗当中,体验的都是些肤浅的“虚假事件(pseudo event)”。

尽管如此,马坎内尔依然坚持“旅游是现代社会的宗教替代品”的观点,此观点建立在“旅游者是追求真实性的人”的基础之上。在马坎内尔看来,追求真实体验的旅游者,正是宗教朝圣者的现代化身,旅游是回应其心灵最深处渴望的一种神圣诉求,因此,在奔向神圣目的的过程中,旅游者(朝圣者)的体验崇高而神圣。

维克多·特纳与马坎内尔一样,也相信旅游是一种朝圣形式。但是,特纳界定旅游者的“中心”即目标,并未局限于空间上的某个点,而是将之寄托在“他者(the Other)”的反结构中。旅游者的中心,贮存着社会最珍视的价值观,旅游者在此可成为最真实的自我,体验无拘无束的人性,与同伴共同分享“共睦态(communitas)”状态。

美国旅游人类学家纳尔什·格雷本根据旅游的不同时段,将旅游分为“世俗——神圣”两种状态。“世俗”指日常的“平凡”生活,这里指旅游前、后的平凡生活;格雷本强调旅游过程的“非凡(nonordinary)”特性,将之类同于宗教情境下的“神圣时段”。事实上,格雷本是将旅游泛化为一种“世俗仪式”,他从结构、性质、体验等方面对仪式与旅游做出比对,从而得出“旅游是一种特殊的世俗仪式”的结论。当然,旅游从朝圣“降格”为仪式,其解释范围自然会有所扩大。比如,任意一次观光,似乎都是对旅游景点的一次朝拜仪式,它帮助现代人克服现代性带来的失落感,将感觉的碎片修复完好,从而体验到完善、无缺憾的自我。当然,这种类型的旅游,又会反过来强化旅游景点的神圣性。

许多研究成果都证明,相当一部分旅游体验都类似于仪式或朝圣中的阈限体验。譬如,Moore在研究迪斯尼乐园的游客时发现,尽管十分清楚这些商业化旅游吸引物的搞笑性质,旅游者还是会体会到类似阈限的体验;而Gottlieb则发现,那些为暂时忘却日常生活之单调的人,兴致勃勃、激情四溢地扮演着“一日国王”或“一日农夫”,从中体验到“另一个我”。

2. 多元体验论

多数学者质疑旅游的“朝圣”本质,正如多数旅游者不认为自己有类似朝圣的旅游体验一样。科恩(Erik Cohen)并不否认“阈限”体验的存在,但是他亦认可其他体验类型的存在。在其“旅游体验现象论(A Phenomenology of Tourist Experiences)”一文中,科恩明确而详细地论证了自己的观点。

首先,科恩批判性地总结了对旅游体验的两种认识,即布斯汀的“虚假旅游体验论”与马坎内尔的“追逐真实性”理论,他认为二者提出的这两种旅游体验理论,都过于偏激,不具普适性。就此,科恩提出自己的观点:不同的人渴望不同模式的旅游体验,因此旅游者不止一种类型。

其次,科恩对旅游体验的考察有两个基点:(1)旅游(包括文化、社会生活与自然环境等因素)在现代人生活中的地位与意义;(2)个人与“中心”^⑩存在不同的关系,即个人对“中心”的诉求程度不同,从而存在不同的体验模式。这两个因素共同作用,使旅游对不同的人具有不同的意义,从而采取不同的态度与行为,也因此体会与众不同的旅游体验。

最后,根据旅游对旅游者的意义、旅游者对“中心”的认可程度,科恩划分出五种不同的旅游者体验类型。即:休闲娱乐型模式—the Recreational Mode;转移型模式—the Diversionary Mode;体验型模式—the Experiential Mode;实验型模式—the Experimental Mode;存在型模式—the Existential Mode

科恩将这五种体验置于一个连续体上,连续体的一端代表大众旅游者的娱乐体验,另一端是存在型旅游者的朝圣体验(即阈限体验),从娱乐到朝圣,旅游对旅游者的意义在增强,旅游者对“中心”的认可程度也逐渐由弱变强。(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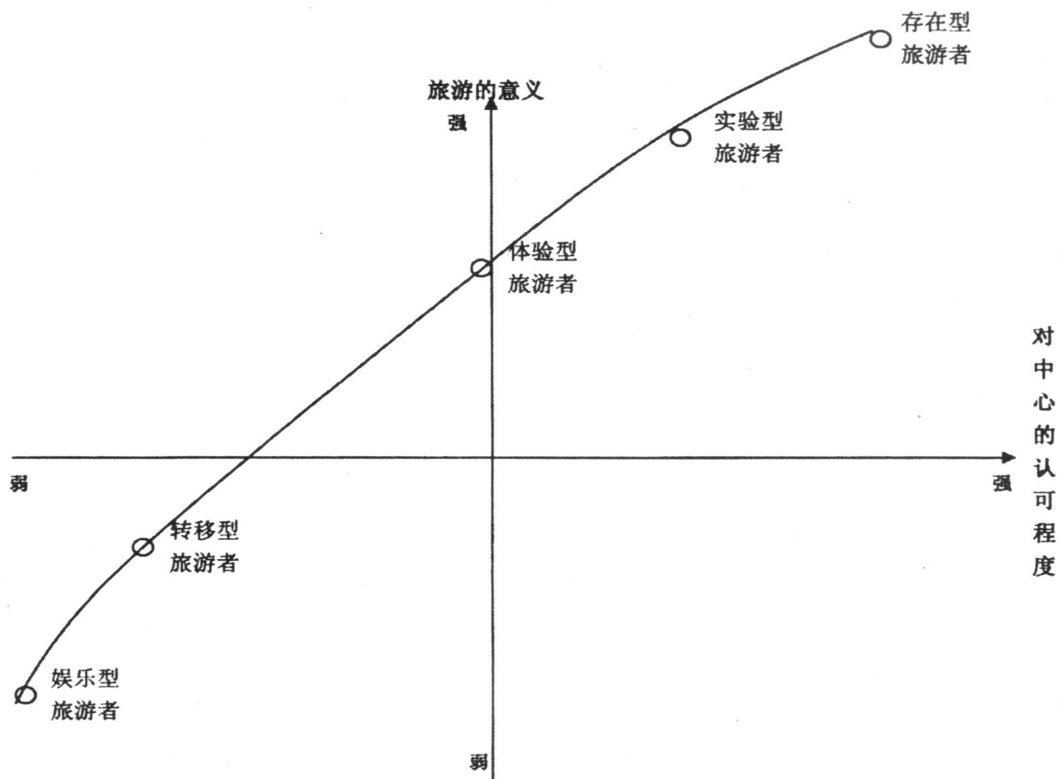


图1 科恩的旅游体验连续体模型

在这五种体验类型之外，科恩认为还有一种人文主义者的旅游者体验，即二元中心论者与多元中心论者。这类人会同时皈依二个或多个精神中心，每一个都可能赋予其同样真实的生命启迪，也就是说，并非只有某个特定中心才会激发他们类似朝圣的体验。虔诚的文化相对主义者给予每种文化同样的尊重与崇拜，任何文化都可能成为其向往的对象，因此他们时时刻刻都在经历着朝圣式的体验。不过，这类旅游者的存在，倒是对“疏离感”观点的一种反击，说明现代人不一定是在对自己的社会、文化中心产生疏离感后，才去寻找并最终依附于其他的精神中心。

表面看来，科恩的体验连续体可简单地归纳为两类，即以追求愉悦为目的的旅游体验与以追求意义与真实性为目的的旅游体验。但科恩认为，旅游者追求不同模式的旅游体验，不能只做最简单的概括。研究旅游体验的学者应该去关注这些体验的实现机会，照科恩看来，不同模式的旅游体验因其实现的难易程度而异，体验模式越“深刻”，就越难实现。

“娱乐型”体验最易实现，这类旅游者只要求愉悦；“转移型”旅游者希望体验能够完成对其个人的精神修复。这两类旅游者对真实性没有要求，他们很容易就可达到旅游目的，“舞台真实”也最有可能获得这两类旅游者的认可。

对另外三类旅游者而言，体验的真实性是旅游意义的关键所在，真实性是体验得以实现的前提。为应付这类旅游者，于是出现了“后台真实”，不过，马坎内尔认为：虚假的后台比虚假的前台更阴险，对社会生活的虚妄解释是超级的谎言。对这三类旅游者的体验追求，学者们存在以下几种态度：

(1) 真实性对“体验型”旅游者尤其重要，他们往往是从欣赏他者的真实文化中获得审美体验。以马坎内尔为代表的学者认为，旅游者的通常命运就是陷入“旅游空间”里，意识不到自己对真实的渴求是没有出路的。也就是说，就目前的旅游现状来看，旅游者没有办法深入到他者的真实性中去。这会产生两种后果：一是旅游者没有识破虚假，以假当真，这勉强可算作其达到了旅游目的；另一种是旅游者意识到受骗，愤恨而归，变成更挑剔的或失去信心的旅游者。

(2) 科恩认为，有一部分旅游者，比如“实验型”旅游者，具备超越舞台化“旅游空间”的知识与能力，从而窥见到他者的真实文化。但这类旅游者只是凤毛麟角，格雷本曾戏言道，大概只有人类学者才具备这种能力。而且，“虚假”对“实验型”旅游者而言，不是个特别严重的问题，因为他的愿望只是尝试，而非体验。这类旅游者面临的最大问题是：成为永远的寻找者，最终可能因为找不到一种可以令他臣服并依附的生活方式，而彻底地迷失。

(3) “存在型”旅游者对真实性的要求处于连续体的最高端，这类旅游者与“体验型”旅游者有一个最大的不同，就是他们参与到他者的文化中去，去亲身实践与体验，而不仅仅满足于旁观。因此，其追求的“朝圣”体验往往要付出很大代价才能获得，比如长途跋涉、肉体煎熬等；而且，这类体验也很脆弱，细微的不真实都可能成为破坏整个神圣体验的导火索，当然，“存在型”旅游者对待这些瑕疵的态度亦是一个关键因素。

应该说，旅游体验的研究，从试图抽象出一种普适的体验，到认可体验存在多样性，并未花费太长时间，在这个体验需求迭出的时代，人们认识体验的机会将越来越多，研究旅游的学者也会遇到更多类型的体验，也许这些体验就在科恩的连续体之外。真实性只能决定或影响旅游者的部分体验，事实上，导游讲解、服务态度，接待设施、食宿条件等客观因素，也会成为影响旅游者体验的重要原因。当然，就旅游目的而言，旅游对象之质量的高低好坏，才是至关重要的核心因素，而不同的旅游者对此亦有不同的评判标准，因此，关于旅游体验，需要更多不同文化背景的学者来研究，英语世界人群的旅游体验，并不能代表世界所有人群的旅游体验，这正是体验的多样性所决定的。

(二) 国内旅游体验研究概况

国内学者对旅游体验的关注大概是近几年的事，且多数研究是为旅游开发与旅游营销提供参

考。比较系统的旅游体验研究当属谢彦君教授的《旅游体验研究——一种现象学的视角》一书。

谢教授认为旅游体验遵循“快乐原则”，不同模式的旅游体验会带来不同的愉悦。为此，他将旅游体验划分为：结构张力下的补偿性旅游体验、寻找精神家园的遁世性旅游体验、认知性旅游体验、另类色彩的极端旅游体验。谢教授从这些体验中抽象出一些基本结论，即：旅游的根本内驱力是匮乏补偿与自我实现；旅游的需要是对愉悦的追求；旅游动机是对旅游需要的工具性实现^②。同时，谢教授也探讨了真实性、“前台与后台”、商品化对旅游体验的影响。

此外，值得一提的是，谢教授将旅游中产生的愉悦分为两类：一类是审美愉悦，另一类是世俗愉悦。审美愉悦来自崇高体验与优美体验，崇高体验缘于旅游者对自然之壮美而产生的震惊、崇敬、叹服的激情心理，优美体验则缘于旅游对象本身的美学特性及其与旅游者之间在心理上的某种契合与呼应。总之，爱与“恐惧”，是审美体验的主要情感源泉^③，这是一种超功利性的体验。与之相反，旅游世俗愉悦来自视听感官以外的其他感官，它包含着我们耳熟能详的愉悦形式与内容，比如品尝美味佳肴的感官之乐、亲人齐聚时的天伦之乐、汲取知识时的顿悟之乐等等，这些体验都满足着人的某种欲望，具有功利性的特质。谢教授认为，应该避免将世俗愉悦体验与审美体验混淆，这样才能理解旅游中审美活动的实质。不过，科恩也曾提出，当体验型旅游者在旁观他人沉浸于神圣体验时，其自身也可能会接受洗礼从而领略到神圣之感，因此，谢教授如果能将人性之美、文化之美，也作为旅游者产生崇高体验的源泉，就可与体验型旅游者形成对应，使其论述更加全面。同时，尚需解释说明的是，在旅游世界中，无论是补偿性旅游体验、认知性旅游体验，还是极端旅游体验，都不同程度地完成了“补偿匮乏，实现自我”的目的，并最终带给旅游者不同的愉悦满足。

总而言之，《旅游体验研究》一书的最大贡献在于，是将旅游体验表象与旅游体验目的结合起来，最终得出一个比较有解释力的结论，即旅游的根本内驱力在于旅游体验，而旅游体验的目的就是补偿匮乏、实现自我，这个目的如果达到，就产生愉悦，那么旅游者需求就此得到满足。这个解释体系比较符合逻辑，而且客观地讲，谢教授对旅游体验的分类也更强调整其目的性，比科恩的连续体更易让人接受。另一方面，《旅游体验研究》一书不仅从现象学的角度全面审视了体验类型及其发生原理，而且还指明，旅游者体验通常不会单纯为某一种体验，而是多种体验的混合。再者，将旅游者因世俗愉悦未得到满足而产生的消极体验排除在旅游审美体验之外，对于理解旅游体验的概念与分类，有很大的作用。

中山大学王宁教授在“旅游体验的真实性反思 (Rethinking Authenticity in Tourism Experience)”一文中，重新系统客观地界定了真实性的概念，将真实性分为：客观真实 (Object-related Authenticity)、建构性真实 (Constructive Authenticity) 或称象征性真实、存在性真实 (Activity-related Authenticity)。

实际上这是对旅游体验的另一种界定方式。客观真实不能全面概括旅游者体验，被专家、学者或精英们裁定为不真实或舞台真实的东西，从主位的观点来看或许就是真实。而对建构主义者来说，真实性是旅游者将自己的信仰、期待、偏好、原型印象或意识在游览对象上的投射；旅游者确实是在寻找真实性，不过他们所寻求的并不是客观的真实（比如，起源或原物的真实），而是象征或符号的真实^④。实际上，建构真实就是将真实的外延与内涵加以扩大与丰富罢了。存在真实性与旅游客体是否真实经常是没有关系的，因为在旅游者寻找存在真实性的过程中，他们往往沉迷在由某种旅游活动所激发的自我存在状态里。换种说法，存在体验就是“存在 (being)”的真实性，它被旅游者主观地尝试着，比如旅游中的舞蹈表演，古巴的伦巴舞，但这种体验强调旅游者的“在场 (on-site)”与“参与”。

王教授将存在性真实划分为内心真实 (intra-personal authenticity) 与人际真实 (Inter-personal Authenticity)，前者强调体验的自我塑造与自我认同，后者强调群体的共同体验，比如亲人的团聚

体验,朝圣旅游者之间的“共睦态”体验。最后,王宁教授得出结论:即便旅游对象完全不真实,其中依然可能找寻到一些有价值的东西。旅游者可能要求一种替代性的,由旅游活动所激发的存在真实性,因此存在性真实可成为常规的客观性真实与建构性真实的一种替代。存在性真实是一个新概念,它的提出,可以解释那些重视参与和身体力行的旅游行为,剖析出其追求的体验类型。

国内关于旅游体验的著述还有很多,但多属应用性质,与本文无关,恕不赘述。

结 语

“体验”概念的界定非常晚,这个词首先被哲学家赋予了生命意义的内容,由此,每个人的生命都可被解释为一段一段体验的连续。因此,体验对个体生命而言,意义非常重大。瓦西留克有一个经典的问题,他问道:当人到了无可奈何的时候,当他落到已没有可能实现自己的需求、定势和有价值的情境时,他做些什么?瓦西留克给出的答案是体验,但他的“体验”已不是寻常意义上的体验,而是一种旨在恢复精神的平衡,恢复已丧失的对存在的理解力,是“产生理智”的一种特殊活动形式^⑩。时至今日,“体验”概念更多地指涉着生活事件,正如托夫勒所言:我们做每一件事情都是一种体验。如果体验依然意味着生命的意义,那么追逐体验的人,就是在丰富与延伸生命的意义。

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在乎体验,意味着体验经济时代的来临。当千百种商品可供人选择,却只满足一种需要时,商品体验化势不可挡;而当更多的人群想离开常住地,开眼界、换生活或逃避现实时,体验商品化应时而现。体验商品化的典型正是旅游业,政府、旅游企业、旅行社、景区景点、交通部门、酒店旅馆、旅游从业人员、地方精英,甚至跨国公司,都可能成为制造、提供体验的力量组合。在旅游中追求体验的人是休闲中的“自由人”,他们下意识期待沉醉于忘我的“高峰体验”,弥补精神缺失,实现自我完善、自我实现与自我创造,从而获得愉悦感受;而快乐的获得,必须如杰弗瑞·戈比所言,要先从自身文化与物质环境中解脱出来,达到休闲状态。因此,格雷本说,旅游是实现“休闲(recreation)”的一种方法,恰巧,可以借用尼采的观点,将“休闲”理解为另一层意思——“再创造(re-creation)”,即,旅游亦是实现再创造的一种方法。

由于旅游体验的多样化,任何一种试图抽象出旅游体验之本质特征的努力,都注定是要失败的。布斯汀因为对“大游学(Grand Tour)”时代精英旅游的追思,而断然否定现代大众旅游,认为其肤浅、庸俗,所有旅游者获得的都是来自“虚假事件”的虚假体验;而马坎内尔正相反,他笃信旅游者因为厌恶虚假、冷漠的现代社会,而去“他者”的文化中寻求真实性。尽管旅游者可能遭遇精心制作的“前台”或“后台”,但马坎内尔仍然坚持,怀揣真实性渴求的旅游者将拥有与朝圣者一样的神圣体验,他说:如果朝圣者一半是旅游者的话,那么旅游者也一半是朝圣者^⑪。布斯汀与马坎内尔都在普适意义上提出了自己的旅游体验理论,否认其他替代理论的存在。

以科恩为代表的“多元体验派”犀利地批驳了上述两位的片面观点,科恩认为,存在多种旅游体验。为此,科恩构拟了“中心”概念,依据旅游者对中心的诉求的强弱程度,将旅游体验划分为五种模式,科恩的连续体亦体现了旅游者对真实性的由弱而强的在乎程度。不过,科恩的体验类型过于重视真实性的决定力量,而忽略其他旅游吸引物的魅力。比如王宁教授提出的建构性真实、存在性真实,就大大丰富了真实性的内涵,无形中也降低了旅游者对真实性的要求。其中,存在性真实强调旅游过程中的参与体验,正是“参与”让旅游者忽略了旅游客体的不真实性或建构性,而只感受到真实自我的存在。事实上,“真实性”在谢彦君教授的体验类型中并未发挥太大效力,谢教授更强调体验的功能,即旅游体验的情感放飞与精神救赎功能。科恩与王宁,是从旅游者的角度来划分体验类型,而谢教授则是从功能的角度来划分体验类型。孰优孰劣,不能一概而论,但这两个角度,都引领人认识到不同的旅游体验模式。纵观各种体验类型的划分,大都无外乎这两种。

不难看出,虽然旅游本质至今是个见仁见智的问题,但对旅游体验种种表象的分析,都直指旅游本质。是非暂且不论,旅游体验这一视角却值得嘉许,因为不言而喻地,体验是旅游者需求的核心。不同的人在追求着不同的体验,有人诉诸于旅游,有人则依赖其他方式,比如体育运动、赛马、艺术,甚至赌博,但在现代社会,有相当数量的人群却不约而同地选择了旅游这一方式,这似乎暗示着,旅游中存在着吸引大众的魔力,而这魔力因素,则最有可能存在于旅游体验之中。

综上所述,无论哪个学科的旅游研究,都无法忽略旅游体验,而一旦涉足于此,就无法避开旅游者生成社会的影响因素。我们都已经很熟悉现代人的所谓“疏离感”,对现代性“爱恨交织”的情绪,对真实性的渴求,自我的迷失,以及浪漫的“怀旧”情结(David Lowenthal不是有一本“过去存在于异国他乡 *The Past is a Foreign Country*”的书吗),这些都被认为是现代社会对旅游者的“推力”因素。那么,到底是什么决定着旅游体验的性质,是客源地社会的“推力”,异国他乡的“拉力”,还是旅游者自身的“心力”,这是个需要对旅游者群体,这片“运动着的田野”进行长期的参与观察,才能予以诠释的问题,而这块领域,除少数几位旅游人类学者外,大多都不曾涉及,因此更加亟待来者的长期深入研究。

注释:

申葆嘉. 国外旅游研究进展(连载之一) [J] 旅游学刊, 1996 (1): 65

[德] 马丁·海德格尔 著《尼采十讲》[M] 北京: 中国言实出版社, 2004: 127-128

乔弗里·杜马泽迪尔认为,文化是一套重要程度不等的社会需求,这些需求的社会化过程,也就是人们对之的内在化过程。

Dennison Nash, Valene L. Smith. *Anthropology and Tourism* [J] *Annals of Tourism Research*, Vol 18, Num 1, 1991: 17-49

彼德·加德曼的《冒险设想:北美富有刺激性的逃避》(纽约:福德旅行出版公司,1997年)描述了这一类探险活动,加德曼亲身经历了每一种探险活动并且留下照片。书中同时还列出从事每一种探险所需要的物品单。

Graham Dann, Erik Cohen. *Sociology and Tourism* [J] *Annals of Tourism Research*, Vol 18, Num 1. 1991: 160-161

Erik Cohen. *A Phenomenology of Tourist Experiences* [J], *Sociology*, Vol. 13 No2 May 1979

指与母文化不同的异文化。这是指旅游者远离自己的社会,进入“他者”的文化氛围中,去实践与自身社会似乎截然不同的行为与活动,从而获得不寻常的体验。

在特纳那里,社会“反结构”与“共睦态”指同一种状态。特纳认为:“共睦态(或反结构)”是一种与毫无芥蒂的直接交流相联系的状态,它甚至是各自有着明确身分地位的人之间共享的一种息息相通之情。这种状态会在各种人群中、各种条件下和各种情况中自然产生。这是一种“阈限现象”,其中混合着谦恭、神圣、均质和同侪等特性。这种状态充满着愉悦的情感,体验此状态的人有着无尽的力量感。另外,将“*communitas*”译作“共睦态”,是台湾中研院余光弘教授提出。

①指个人的精神中心,无论是宗教还是文化中心,这个中心对于个人而言,象征着人生的终极意义。

②谢彦君.《旅游体验研究——种现象学的视角》[M] 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2005:2

③谢彦君.《旅游体验研究——种现象学的视角》[M] 天津:南开大学出版社,2005:141

④Wang Ning. *Rethinking Authenticity in Tourism Experience* [J] *Annals of Tourism Research*, 2002: 365

⑤[前苏联] .E. 瓦西留克.《体验心理学》[M] 黄明 等译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9:3

⑥Nelson Graburn. *The Anthropology of Tourism* [J] . *Sociology*. London: Pergamon (editor), 1983

(责任编辑:邵志忠)